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喀什奥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
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司农专字[2026]25008570037 号

目 录

报告正文.....	1-2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1-2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喀什奥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
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司农专字[2026]25008570037 号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臣健康）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喀什奥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编制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名臣健康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名臣健康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喀什奥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名臣健康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为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司农专字[2026]25008570037号
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静

中国注册会计师：曾雪琼

中国 广州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喀什奥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
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名臣健康”“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关于喀什奥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一、 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30日，本公司与广州心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现改名为广州星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星奥科技”）及其股东签署了《关于喀什奥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现金7,270万元收购星奥科技持有的喀什奥术100%股权。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履行审议审批程序。

二、 业绩承诺内容

星奥科技及其股东承诺，喀什奥术在2023年度、2024年度和2025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不低于7,270万元。如喀什奥术在承诺期内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则星奥科技及其股东应向名臣健康支付补偿款，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

应补偿金额=(利润承诺期间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利润承诺期间累积实现净利润数)÷利润承诺期间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本次股权收购总价款。其中利润承诺期间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指星奥科技及其股东承诺的喀什奥术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数，即7,270万元。

三、 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2023 年度净利润	36,267,993.02
2024 年度净利润	-63,871,500.10
2025 年度净利润	-3,860,013.07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累积净利润	-31,463,520.15
业绩承诺累积净利润	72,700,000.00
业绩完成率	-43.28%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